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個案編號：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021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七日

保薦人名稱：不適用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蘇汝成博士(主席)
江錦宏先生(行政總裁)
黎婉薇女士
蘇宏進先生
吳騰先生
阮駿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文生先生
陳毅生先生
林惠如女士

主要股東：	名稱	於本公司股本中 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股份 (「股份」) 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之 概約百分比
(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01 條)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翱騰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基金	1,868,700,000	14.64%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在本交易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四月三十日

註冊地址：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香港香港仔黃竹坑業興街 11 號
南匯廣場 A 座 10 樓 1001-1006 室

網址 (如適用)：www.wls.com.hk

股份過戶登記處：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核數師：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
聯合鹿島大廈 1003-1005 室

B. 業務

(請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棚架及精裝修服務、管理合約服務、其他建築及樓宇工程服務、借貸業務、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及證券投資業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12,767,101,072 股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每股 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 (股份數目)：10,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 (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 的名稱：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不適用

屆滿日：不適用

行使價：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換股比率：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
幣值計算則不適用)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

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
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不包括上文C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D所述的權證但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任何其他該普通股份於其上市之證券交易所名稱)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蘇汝成博士

江錦宏先生

黎婉薇女士

蘇宏進先生

吳騰先生

阮駿暉先生

羅文生先生

陳毅生先生

林惠如女士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必須由該公司每名董事或其根據授權書代表簽署。
- (2)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2 條，該公司必須於先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在合理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向交易所提交(按交易所不時指定的電子格式)經修訂的資料報表，以供在創業板網頁刊登，並須連同提交經由每名董事或代表每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本。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或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